

宜昌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试点-CIM+应用系统开发项目分项中标候选人
公示

(招标编号：HBJXC【2023】-010号)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7月28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宜昌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试点-CIM+应用系统开发项目分项：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84.8万元，质量：达到招标人规定的验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8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84.6万元，质量：达到招标人规定的验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8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报价：585.3万元，质量：达到招标人规定的验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8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江青龙/；

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易红伟/；

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曼/；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文件的单位盖章必须使用其单位公章，分支机构盖章无效；

2、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未被列入信用黑名单的投标人。（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以独立投标人身份参与投标。；

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工商行政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文件的单位盖章必须使用其单位公章，分支机构盖章无效；

2、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未被列入信用黑名单的投标人。（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以独立投标人身份参与投标。；

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工商行政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文件的单位盖章必须使用其单位公章，分支机构盖章无效；

2、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平台”未被列入信用黑名单的投标人。（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以独立投标人身份参与投标。；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标工作于2023年7月21日10时在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进行，参与投标的4家投标人形式性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均通过。评标委员会对4家投标单位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经济标评审进行打分、汇总，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标工作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 10 时在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进行，参与投标的 4 家投标人形式性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均通过。评标委员会对 4 家投标单位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经济标评审进行打分、汇总，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评标工作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 10 时在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进行，参与投标的 4 家投标人形式性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均通过。评标委员会对 4 家投标单位的商务评审、技术评审、经济标评审进行打分、汇总，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活动。

三、其他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宜昌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试点-CIM+应用系统开发项目分项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奥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为：5848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起 180 日历天。

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湖北智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为：5846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起 180 日历天。

第三中标候选人为：湖北升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为：5853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起 180 日历天。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活动。

三、公告发布的期限与媒介：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 日。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四、监管部门：/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宜昌城市大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林

联系电话：18908606828

联系地址：宜昌市伍家岗区伍家乡东站二路 1-1 号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潜菊

联系电话：15997603765

联系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

2023 年 7 月 25 日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宜昌城市大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宜昌市伍家岗区伍家乡东站二路 1-1 号

联 系 人：胡林

电 话：18908606828

电子邮件：84642785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

联 系 人：张潜菊



电 话： 15997603765

电子邮件： 101619904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洪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